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控股股东腾邦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腾邦国际”）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腾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邦集团”）提供的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粤0304执17895号《拍卖通知书》：申请执行人北京麒麟物业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与被执行人深圳市腾达飞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史进、腾邦集团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将于2020年10月29日10时至2020年10月30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法院账户名：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法院主页网址 <https://sifa.jd.com/2579>）公开拍卖腾邦集团所持有的腾邦国际800万股股票。具体事项如下：

本次股份被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原因
腾邦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8,000,000	5.88%	1.30%	2020年10月29日	2020年10月30日	北京麒麟物业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申请执行人北京麒麟物业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与被执行人深圳市腾达飞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史进、腾邦集团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合计		8,000,000	5.88%	1.30%				

二、其他说明

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0）粤 0304 执 17895 号《拍卖通知书》。

特此公告。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10 月 10 日